



親愛的孩子：

叔叔昨晚做了一個夢，醒後有點不開心，很希望你們願意體會我的感受。一個小生命寫信告訴我所遇到的冷待，信中說：

「叔叔，我沒有名字，因為我尚未出生，還躲在媽媽腹中，是個不足十二周的小生命，目前仍未能辨別我的性別，但這並不重要，反正爸媽已決定不要我了。

媽媽只有十三歲，對性事不甚了解但十分好奇，當初並不知道我的出現，仍以薯條汽水度日，我得不到應有的養份，非常衰弱。後來知道懷了我，她在惶恐哭喊中拚命地拍打肚子，還喝了大量涼茶，好像這樣便可消滅我似的。我很難過，不知道自己做錯了甚麼，害得媽媽如此傷心、如此恨我！

這幾個月來，雖與媽媽血脈相連，相依為命，但我沒有像其他小生命似的得到爸媽的疼惜與愛護。半夜裏媽媽常在惡夢中驚醒哭泣，家人前她一次又一次說謊，掩飾我的存在，上課時更在夏季校服外穿上羊毛外衣遮蓋着我；十四歲的爸爸害怕被控告，不知所措，只默默承受媽媽的怨罵。後來兩人都同意捨棄我，他們為了自己的解脫，竟忽視我生存的權利！我不明白為何他們在心智未準備妥，未有能力照顧我的情況下，卻放縱情慾，為了尋求短暫的宣洩，一時衝動把我「造」了出來，然後又拋棄我，這對我來說公平嗎？

我將離開這個還未見過的世界，實在傷心難捨，只希望爸媽因此明白生命的寶貴，不要用自己的身體作洩慾的工具，愛惜自己，尊重別人。叔叔，有緣再見！」

親愛的孩子，你們是否和叔叔一樣，對小生命的遭遇顯得痛心與無奈？希望大家都能愛惜自己，尊重別人，珍惜生命！

祝健康地成長！

你們的長腿叔叔  
2010年7月